

证券代码：601228

证券简称：广州港

公告编号：2024-060

债券代码：185817.SH、185969.SH、137626.SH、137812.SH、115012.SH、240489.SH

债券简称：22 粤港 K1、22 粤港 02、22 粤港 03、22 粤港 04、23 粤港 01、24 粤港 01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(二) 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。

(三) 会议表决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30 日 15:00

会议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6 号港口中心 2706 会议室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

(四)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。其中董事宋小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黄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同时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预算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黄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黄波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郑灵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郑灵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聘任孙邦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公司工程监管中心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新设工程监管中心，作为公司工程建设项目的集中监管部门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港公司新建粮食筒仓工程的议案》

同意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港务分公司新建粮食筒仓工程立项，项目总投资 68,258.38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